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粤理工规划〔2021〕4号

关于落实“宪法卫士”2021年行动计划的的通知

各学院，南海校区：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的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引导大学生自觉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按照《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转发〈关于实施“宪法卫士”2021年行动计划的的通知〉》（粤教策函〔2021〕4号）要求，现就落实“宪法卫士”2021年行动计划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自通知印发之日起至11月20日。

二、活动对象

全体在校大学生

三、活动内容

（一）学习

任务1（必做）：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专栏（<https://static.qspfw.moe.gov.cn/xf2021/index.html>），分

学段为大中小学免费提供各类宪法教育资源(详见“学生指南”),学生通过网页端或微信小程序(见附件)登录,完成大学生阶段的“主题学习”、“主题练习”,通过“综合评价”的相关测试。

(二) 实践

任务 2-必做: 了解社会的一个热点难点法律问题(校园贷、网络暴力、就业诈骗等),思考应当如何预防、妥善应对和处理。以图文、漫画或视频等形式记录相关情况或者思考心得。

任务 3-选做: 了解生活中关于知识产权(商标、专利、著作权)保护的典型案例,以图文、漫画或视频等形式记录学习心得或者思考体会。

任务 4-选做: 通过歌曲、图画、折纸、舞蹈、园艺等不同形式,进一步感受宪法文化,领会宪法精神。

任务 5-选做: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通过报刊、书籍、网络、主题展览等途径、或者实地参观革命烈士纪念馆、历史博物馆、成就展等,深入了解党史故事,结合自己的学习生活实际,谈谈学习心得或者思考体会,以图文、视频等形式记录下来。

以上实践作品,学生可自行上传至普法网“各地风采”等专栏。

四、活动组织

学校规划与体系建设处统筹“宪法卫士”活动的组织、评选表彰等,按照教育部全国青少年普法网的要求完成注册、认证工作,为各学院在线管理员生成账号,各学院管理员组织学生使用

学校统一下发的账号（一生一号，用户名为手机号，密码为手机号后六位）进行学习和测评，完成必做和选做任务。

五、评选表彰

（一）宪法学习先进班集体

根据各班级学习完成情况、综合评价成绩和实践任务质量，评选表彰若干“学习宪法先进班集体”，颁发荣誉证书及奖金 500 元/班。

（二）宪法实践优秀作品

学院遴选推荐作品 3-10 件，经评选，表彰一、二、三等奖若干名。颁发荣誉证书及一等奖奖金 300 元、二等奖奖金 200 元、三等奖奖金 100 元。

附件：学院在线管理员操作手册（简化版）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2021 年 9 月 16 日

附件

学院在线管理员操作手册（简化版）

一、在线管理员名单

序号	校区/学院	管理员	联系方式
1	工程技术学院	邓楚	13312882919
2	人工智能学院	翁浩	13652232766
3	经济管理学院	王宇	13560607887
4	机电工程学院	李静	13710246199
5	法律与行政学院	胡思远	15976027913
6	文化传播与设计学院	刘韵珊	13570353825
7	机器人学院	陈超	18894047492
8	应用外国语学院	胡双	15913106644
9	南海校区	陈诚	15728228767
10	学校总管理员	蔡永	15913163759

二、登录

管理员登录网址：<https://cloud.gspfw.moe.gov.cn/#/user/login>

用户名：手机号；

密码：由学校总管理员设置并发送给学院管理员。

三、新建班级

登录后点击左侧：校园管理-班级管理，然后点击新建班级。每个学院每个年级只建一个班级。方便导入和管理。输入班级名称的时候，只填写数字，不输入汉字。



四、学生账号

点击批量上传学生账号，下载模板。

班级编号	学生学籍号	学生姓名	性别

班级编号：按照创建生成的编号填写；

学生学籍号：统一填写学生手机号。

全部填写完成后，上传成功，则生成了学生账号：用户名为手机号，密码为手机号后 6 位。1-3 个工作日审核通过。

五、学生登录

网址：<https://static.qspfw.moe.gov.cn/xf2021/index.html>

小程序：

